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复核后的意见: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下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保证复核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认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托管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方面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遵循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6.3 基金管理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长信利丰债券

基金简称:长信利丰

基金代码:519899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总额:116,528,755.98元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1.00元

基金类型:开放式基金

报告期净值增长率:2.69%6.10%

报告期净值增长率标准差:0.0717

报告期净值增长率最大值:7.66%

报告期净值增长率最小值:0.0367

报告期净值增长率均值:1.31042.684.59%

报告期净值增长率标准差:0.125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折算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利息收入)、变动收益、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费用、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不计费用的收益率。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